

证券代码：873647

证券简称：奥琳斯邦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江苏奥琳斯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24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本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冯锦宇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799,9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2%。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冯锦宇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为及时建立和规范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保证公司正常、健康的运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会现提名冯锦宇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该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要求，且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在第二届董事会产生前，第一届的现任董事仍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799,9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周晶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为及时建立和规范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保证公司正常、健康的运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会现提名周晶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该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要求，且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在第二届董事会产生前，第一届的现任董事仍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799,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冯明祥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为及时建立和规范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保证公司正常、健康的运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会现提名冯明祥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该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要求，且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在第二届董事会产生前，第一届的现任董事仍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799,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唐珍秀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为及时建立和规范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保证公司正常、健康的运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会现提名唐珍秀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

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该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要求，且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在第二届董事会产生前，第一届的现任董事仍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799,9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李巧龙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为及时建立和规范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保证公司正常、健康的运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董事会现提名李巧龙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该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要求，且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在第二届董事会产生前，第一届的现任董事仍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799,9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周蓉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已经届满，为及时建立和规范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保证公司正常、健康的运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监事会现提名周蓉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并与其他非职工代表监事及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该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监事任职资格要求，且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在第二届监事会产生前，第一届的现任监事仍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799,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赵磊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已经届满，为及时建立和规范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保证公司正常、健康的运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监事会现提名赵磊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并与其他非职工代表监事及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该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监事任职资格要求，且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在第二届监事会产生前，第一届的现任监事仍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799,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冯锦宇	董事	任职	2023 年 11 月 24 日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周晶	董事	任职	2023 年 11 月 24 日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冯明祥	董事	任职	2023 年 11 月 24 日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唐珍秀	董事	任职	2023 年 11 月 24 日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李巧龙	董事	任职	2023 年 11 月 24 日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周蓉	监事	任职	2023 年 11 月 24 日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赵磊	监事	任职	2023 年 11 月 24 日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四、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奥琳斯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江苏奥林斯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28日